

新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2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府城都字第11301030393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開展覽「變更泰山都市計畫（塭仔圳地區）細部計畫（配合市地重劃開發）」案。

依據：依據都市計畫法第19條、第23條、第28條及都市計畫法新北市施行細則第3條、第4條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公開展覽日期及說明會：自113年2月5日起張貼本市泰山區公所公告欄公開展覽35天，並訂於113年2月20日上午10時整假本市泰山區公所5樓展演廳舉辦說明會。

二、公開展覽地點：

（一）本府都市計畫公告欄、本市泰山區公所都市計畫公告欄。

（二）本府城鄉發展局網站：
<https://www.planning.ntpc.gov.tw>，點選「最新消息」之「都市計畫公告」項目，查詢本計畫案名。

三、公開展覽內容：詳都市計畫書。

四、公開展覽期間，公民或團體得以書面載明姓名（或名稱）及地址向本府、本市泰山區公所提出意見，以供都市計畫委員會參考審議。

市長 侯友宜